

國防大學管理學院 101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試題

身分：全時進修自費生(甲組)

所別：法律學系碩士班

科目：刑法

- 一、甲因女友丁另結新歡丙，與乙相約找丙算帳，請問下列情形，甲、乙是否成立犯罪？（每題 10 分，共 40 分）
- (一) 如果丙見甲拿西瓜刀來尋仇，下跪求饒，發誓不再與丁相見，乙於心不忍，勸甲算了，甲雖不殺丁，仍在丁臉上劃了二刀。
 - (二) 承上，如果甲不聽勸，仍追砍丙，乙打 110 求救，在警察尚未抵達前，丙被路人送醫不治死亡。
 - (三) 承(二)，乙未打 110，而是打電話給丁，要丁阻止甲，結果丙被路過警察送醫未死。
 - (四) 甲為給丁一個教訓，叫乙拿美工刀在丁臉上劃 X，乙見到丁後，覺得有機可趁，遂對丁強制性交。
- 二、甲、乙、丙為偽造新台幣，請家有工廠之丁製造模具供其使用，經反覆印製後，為試探其是否真假難辨，甲持千元偽鈔至夜市買鹹酥雞、珍珠奶茶等。戊因找錢拿到一張偽鈔，趁機在夜市買皮包交給小販。請問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之行為成立何罪？（30 分）
- 三、乙新店開張，找來名嘴丙演講，招攬顧客。當介紹丙上台時，甲持槍跳上講台，將丙的頭壓下，對其頭部開槍，丙當場血流不止，幸送往醫院急救未死。請問下列情形如何論處？
- (一) 甲向檢察官說他是要殺乙，是乙、丙互換位置才誤殺丙。（15 分）
 - (二) 甲聽聞檢察官說被槍傷的是丙，表示他開槍殺的是乙，沒有要殺丙，為什麼丙會中槍。（15 分）